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任供应链尽责管理报告

编制：2026-04-30

前言

为了确保公司在可能使用到的相关原材料矿产供应链中，避免可能助长冲突、严重侵犯人权和造成严重过失的风险，公司通过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采用供应链尽职调查方法对供应商进行风险识别和评估，保证公司的运营符合联合国全球契约、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导方针（OECD）、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等国际公约和标准。

本报告根据受冲突影响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的尽职调查指导方针（OECD）的要求，总结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制造板块 2025年 1 月 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尽职调查开展情况。

1. 管理政策

1.1 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有关的严重侵权行为风险管理

(a) 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开展采购或经营活动时，公司既不会容忍也不会以任何方式获利、帮助、协助或便利任何一方实施：

- i) 任何形式的酷刑，残忍、不人道和有辱人格的待遇；
 - ii) 任何形式的强迫或强制劳动，即以惩罚作为威胁榨取的任何个人的、并非该人自愿提供的劳动或服务；
 - iii)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即违反国际劳工组织《关于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恶劣形式童工的公约》¹的行为；
 - iv) 其他严重侵犯和践踏人权的行為，如普遍的性暴力行为；
 - v) 战争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反人类罪或种族灭绝罪
- (b) 如果公司有合理理由与证据认为该风险存在于供应链中，即上游供应商正从实施第 1 条所规定的严重侵权行为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该方有关联，我们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1.2 对直接或间接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风险管理

(a) 公司不会容忍任何通过矿产开采、运输、贸易、处理或出口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从非国家武装团体或其关联方购买矿产，向其进行付款，或以其他方式为其提供后勤支援或设备等。对武装团体或关联方的零容忍行为包括：

- i) 非法控制矿址，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运输路线、矿产交易点以及供应链的上

¹ Worst Forms of Child Labour Convention, 1999 (No. 182), <https://www.ohchr.org/en/instruments-mechanisms/instruments/worst-forms-child-labour-convention-1999-no-182>

游行为主体；

ii) 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矿产交易点非法征税或勒索钱财或矿产；

iii) 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者非法征税或勒索。

(b) 如果公司有理由与证据认为，上游供应商从向非国家武装团体（见第三段中定义）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的任何一方进行采购或与之存在关系，公司将立即中止或中断与该供应商的合作。

1.3 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风险管理

(a) 公司杜绝向具有以下行为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

i) 非法控制矿址，或以其他方式控制运输路线、矿产交易点以及供应链的上游行为主体；

ii) 在矿址入口、运输路线沿线或矿产交易点非法征税或者勒索钱财或矿产；

iii) 对中间商、出口企业或国际贸易者非法征税或勒索。

(b) 公司认为矿址及其周边地区与运输道路沿线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合理作用仅包括：维护法治，包括保障人权、保护矿工、设备和设施安全、保护矿址或运输路线以使合法的开采和贸易不受干扰。

(c) 公司将积极同地方政府、社会组织等相关方展开合作，引导供应链上的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合理合规开展工作，最大程度降低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对当地的负面影响。

(d) 如果公司有合理理由与证据认为该风险存在于供应链中，将与风险供应商合作降低该风险影响。

1.4 矿产开采、运输或贸易有关的洗钱、行贿受贿风险管理

- (a) 公司禁止任何形式、任何环节的贿赂行为，反对任何形式的洗钱行为。
- (b) 如果公司有合理理由与证据认为该风险存在于供应链中，将与风险供应商合作降低该风险影响。

2 管理体系搭建

2.1 内部管理架构

- (a) 公司已公开发布冲突矿产政策，并确认内部人员相关职责。
- (b) 公司建立了以股份总部全球供应链中心统筹管理、主体协同联动的供应链尽职管理架构，形成总部统筹－板块协同－基层落地的全链条管理闭环。
- (c)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业务需求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包括《通威股份采购管理制度》《通威股份供应商管理办法》等专业管理制度及规定，持续提升供应商全流程管理的规范性和高效性。
- (d) 公司在《通威股份供应商管理办法》等制度中明确合格供应商的准入流程，严格把控供应商质量。公司系统性升级了供应商准入管理方法，优化各类物资供应商准入资质标准，并调整了新供应商的 ESG 现场审核要求。同时，公司在网站对外公开了供应商准入要求，做到全流程标准公开、过程透明。
- (e) 公司在《通威股份供应商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将可持续发展要素纳入新供应商审核和合格供应商年度考评体系要求，强化对供应商在商业道德、人权劳工、环境保护、安全健康等方面的绩效管理。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供应商社

会责任承诺书》《供应商合规承诺函》《供应商须知》签订率均已达 100%。

(f)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冲突矿产管理机制，要求供应商在准入时签署《通威股份供应商冲突矿产声明与承诺》，并将冲突矿产和争议采购的内容纳入《供应商 ESG 审核表》。此外，公司明确要求一级供应商在确保自身不涉及争议采购的同时，向其上一层级供应商传递负责任矿产采购原则，推动整个供应链的合规管理。公司《通威股份供应商冲突矿产声明与承诺》的相关供应商签订率达到 100%。经排查，公司合作供应商均不涉及冲突矿产。

2.2 可追溯系统建设

(a) 公司在严格遵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积极响应《联合国世界人权宣言》，支持《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不断健全溯源管理机制，通过有针对性地赋能培训，支持外部供应商提升溯源能力，助力全产业链的可追溯性和信息透明度提升。

(b) 公司制定了《供应链溯源内部管理机制》，组织开展覆盖各产品的溯源培训，并将高效的流程、系统及硬件进行整合，强化了溯源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和能力，确保从硅矿、工业硅、硅料、硅棒、硅片到电池、组件的完整追溯链条高效运转。

(c) 公司具备从组件到硅矿的溯源能力，并已经一次性通过独立第三方单位（STS Senergy Technical Services、TUV 莱茵）的溯源审核，且凭借卓越的溯源管理体系和先进的信息化系统，成为首家一次性通过 TUV 莱茵审核并且获得完整光伏供应链环节全 A 级以上评估结果的企业。

2.3 商业活动合规治理

(a) 公司将廉洁和合规原则融入采购实践，要求所有与公司有业务往来的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签署包含商业贿赂、洗钱、公平竞争等内容的合规承诺书，并要求其参加商业道德及贪腐和贿赂相关培训，切实保障供应商履行商业道德要求。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合规承诺函和廉洁承诺书签订率均为 100%。

(b) 公司要求采购团队签署《廉洁履职承诺书》，组织采购团队全员开展合规采购培训，包括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采购与供应链风险及合规管理、监察知识等课程，切实强化采购团队的风险防控意识，与供应商共同构建透明供应链生态。

(c) 公司所有相关的收付款，都是通过公司在银行的账户进行交易，没有现金交易。这些收付款都受到银行及国家财税部门的监督，并且每年进行财务审计。

(d) 公司对收到的每批产品的货运单据、重量单据、检验报告、发票、转账记录等文本进行检查，并对不符或以任何形式疑似不符的交易背景进行检查。

2.4 沟通与申诉

(a) 公司健全举报及投诉机制，畅通内外部举报渠道，鼓励所有员工及外部利益相关方举报任何与本公司有关的实际或可疑不当行为，鼓励匿名举报。所有不当行为的举报都将由举报受理部门予以调查，并根据调查结果采取处理措施。

(b) 根据《通威集团监察工作条例》等制度规定，公司依法保护每个举报人的相关信息，公司及其员工不可歧视举报人或对其进行报复与伤害。若有任何人对举报人进行骚扰、歧视、报复与伤害，将被视为严重的不当行为，本公司保留对其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如相关人士认为自己遭到打击报复，可立即报告相关行

为并提供有关证据。

(c) 主要投诉渠道

投诉渠道	
电话	(028)86168834、(028)86168838
手机	15608175053（微信同号）
QQ	2461011915
邮箱	jcb@tongwei.com
来信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通威国际中心监察部
现场渠道	意见投诉箱

2.5 记录保存

(a) 所有供应商相关文档，包括尽职调查文件、风险评估表、合规文件、合同文本、检验记录以及出入库记录等将长期保存。

3 风险识别和评估

3.1 ESG 风险识别与评估

(a) 公司建立了贯穿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的 ESG 风险管理体系。在新供应商准入和合格供应商年审环节，均设置了涵盖环境管理、劳工权益及商业道德等关键议题的 ESG 审核机制，对违反零容忍条款的供应商实行一票否决。

(b) 公司使用 “供应商计分卡”评估供应商，评分维度涵盖劳工权益、商业道德、环境管理等方面。同等条件下，评分高的供应商优先入围。截至 2025年底，公司已实现主要原材料供应商 ESG 风险辨识及评估覆盖率达 100%。

3.2 冲突矿产风险识别与评估

(a) 公司定期评估所有上游供应商的活动，通过要求金属材料供应商填写《可持续供应链尽职调查问卷》以确定矿产供应链风险的范围，包括涉及矿产的种类、主要产地、冶炼厂位置等。

(b) 公司制定了识别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CAHRAs）的程序。公司按照季度更新 CAHRAs 清单，使用以下资源来确定 CAHRAs：

- i) 海德堡 “全球冲突晴雨表”²
- ； ii) 多德-弗兰克法案³；
- iii) 欧盟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CAHRA）清单⁴；
- iv) 全球清廉指数⁵；
- v) 联合国人类发展指数⁶；

(c) 公司参考《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关于来自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的矿石的负责任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⁷及《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⁸标准确定原材料矿产风险并匹配缓释措施类型。

(d) 风险评分方法论：公司采用风险等级矩阵法，以“发生概率”（高/中/低）与“影响严重性”（高/中/低）的乘积确定综合风险等级（极高/高/中/低）。

(e) 发生概率判定依据包括：历史发生频率、供应商所在国世界银行治理指数；影响严重性依据包括：OECD 零容忍行为（直接定为严重性“高”）、可能导致人权侵害或法律责任的情形（“中”）及轻微程序性违规（“低”）。

(f) 2025 年度 CAHRA 评估覆盖情况：公司对全部活跃供应商完成 CAHRA 地区关联性评估，覆盖率达 100%。经评估，所有供应商均不涉及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评估依据及记录已存档备查。

(g) 警示信号管理：公司建立了警示信号识别与三级验证机制，重点关注供应商拒绝披露冶炼厂名称、矿源国被列为 CAHRA 但未声明管控措施、价格显著偏离市场等异常行为。2025 年度共识别警示信号 0 起，所有信号均在专用系统中登记，记录保存期限不少于 10 年。

3.3 风险报告

(a) 公司供应链负责人定期向最高管理层汇报供应链风险，最高管理层对供应链风险相关事项负责。

(b) 公司已对供应链团队开展OECD指南及可持续供应链专项培训。2025 年度培训覆盖率100%，培训记录存档备查。

4 风险管理与缓释

4.1 ESG 风险全生命周期管理

(a) 针对供应商 ESG 风险评估的不符合项，公司要求供应商在 7 个工作日内提交详细的整改方案及证明材料，并建立全程跟踪机制，确保整改闭环。

(b) 若供应商 ESG 审核结果不通过，公司要求其限期 3 个月内反馈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及改善佐证，并进行系统闭环。

² The Conflict Barometer 2023 ,<https://hiik.de/conflict-barometer/current-version/?lang=en/>

³ Dodd-Frank Act,
https://www.cftc.gov/sites/default/files/idc/groups/public/@swaps/documents/file/hr4173_enrolledbill.pdf

⁴ List of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CAHRAs) (as defined under Regulation 2017/821) ,<https://www.cahraslist.net/>

⁵ Corruption Perceptions Index,<https://www.transparency.org/en/cpi/2024>

⁶ Human Development Index (HDI),<https://hdr.undp.org/data-center/human-development-index#/indicies/HDI>

⁷ OECD Due Diligence Guidance for Responsible Supply Chains of Minerals from 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https://www.oecd.org/en/publications/oecd-due-diligence-guidance-for-responsible-supply-chains-of-minerals-from-conflict-affected-and-high-risk-areas_9789264252479-en.html

⁸ 《中国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
<https://img06.mysteelcdn.com/wz/uploaded/steel/2022/07/27/144606.pdf>

4.2 冲突矿产风险缓释

(a) 在了解冲突矿产相关实际风险与潜在风险后，公司对本企业的供应链进行审查，从而判断能否通过保持、暂时中止或中断与供应商的关系降低已识别的风险。

(b) 对无需中断供应商关系的风险，公司根据风险分级制定风险缓释计划，与供应商合作降低风险。风险方案征询供应商和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的意见，确保受影响的利益相关方有充足的时间对风险评估进行评议，对风险管理的问题、担忧，以及其他建议进行考虑和做出回应。

(c) 风险缓释响应时限：当供应商被识别出存在 OECD 指南所指明的风险时，供应商须在7个工作日提交整改计划，按照整改计划提交不符合项的纠正措施及其他改善佐证；不符合项需在3个月内完成整改闭环。

(d) 决策标准：(i) 持续合作：供应商在约定时限内完成整改，量化指标全部达标，经公司复核确认风险已消除；(ii) 终止合作：供应商拒绝配合整改、或出现 OECD 零容忍行为（如使用童工、强迫劳动、支持非国家武装团体），实行一票否决，禁止准入或待整改评估通过后再进行合作。

(e) 利益相关方参与实施记录：2025 年度，公司就供应链风险缓释方案征询了供应商及相关利益相关方意见。

4.3 绩效监督与审查

(a) 公司通过 EHS 与 ESG 双维度追踪体系，并结合供应商自评报告和现场审核，监测供应商可持续发展表现，并提供针对性改进建议，督促供应商限期整改，从而系统性提升供应链可持续发展能力。

(b) 公司定期开展冲突矿产调研与审核交叉验证，强化供应链负责任管理。

(c) 公司定期检视尽职调查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总结并提出不足及改进措施。

5 风险审计

5.1 内部审计

(a) 公司按照年度开展合格供应商审核，审核验证供应商的风险管理体系与风险管理水平。

(b) 公司定期开展供应商现场审核，ESG 表现优良的供应商将提升其供应商等级，予以优先采购，进行表彰或激励。

5.2 外部审计

公司尽职调查系统已经接受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的第三方供应链尽职调查审核。

审核确认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供应链尽职调查体系，整体运行有效，与国际框架要求保持一致。

6 公开报告

公司按照年度公开报告尽责管理运行情况。这是公司首次报告。

(a) 本报告依据 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地区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五步法框架编刻，报告范围涵盖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光伏制造板块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尽职调查开展情况，包括 3TG 冲突矿产及石英、硅等太阳能供应链关键物料。

(b) 报告发布与更新机制：本报告于每年上半年发布，报告期为上一自然年。报告正式发布前，经公司供应链负责人审批，发布后在公司官网展示，对外版本与内部批准版本完全一致。

(c) 与其他 ESG 披露的衔接：本报告作为公司年度 ESG/可持续发展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供应链尽职调查相关数据同步纳入公司 ESG 报告对外披露，确保信息一致性。

(d) 利益相关方反馈机制：公司欢迎投资者、客户、NGO 及社会各界就本报告内容提出意见。收到的实质性反馈将在下一年度报告中予以回应。

(e) 持续改进方向：作为首次发布年度，公司将在 2026 年度报告中纳入供应商能力建设项目成果，以及相关审计改进建议落实情况。

其他与尽职调查有关的承诺文件请查看公司官网相关页面 (<https://www.tongwei.cn/download.html?typeid=18>)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